

电梯部件设备生产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三年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周娜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杨明辉

项目负责人: 徐碧晖

编写人: 盛莹莹

建设单位 (盖章)

编制单位 (盖章)

建设项目名称	电梯部件设备生产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宁路 36 号				
主要产品名称	电梯部件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2 月 17-20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师范大学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8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比例	0.32%
实际总概算	10000 万元	环保投资	50 万元	比例	0.5%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2015.1.1 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修订，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 年 6 月 1 日施行，2017 年 6 月 27 日再次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并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修订，2020 年 9 月 1 日施行；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10.1 试行； 7、《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月20日发布并实施； 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第9号，2018年5月16日印发； 9、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电梯部件设备生产项目（一期）委托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委托书； 10、安徽师范大学《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电梯部件设备生产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9月）； 11、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电梯部件设备生产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复函》（宁环审批[2022]145号）。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限值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1-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table><tr><th>污染物名称</th><th>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th>排气筒高度 m</th><th>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th>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³</th><th>排放执行标准</th></tr><tr><td>颗粒物</td><td>120</td><td>15</td><td>3.5</td><td>1.0</td><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td></tr></table>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1-2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mg/L <table><tr><th>标准 \ 项目</th><th>pH</th><th>CODcr</th><th>SS</th><th>氨氮</th></tr><tr><td>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td><td>6~9</td><td>350</td><td>150</td><td>25</td></tr><tr><td>《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td><td>6~9</td><td>500</td><td>400</td><td>/</td></tr></table>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执行标准	颗粒物	120	15	3.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标准 \ 项目	pH	CODcr	SS	氨氮	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350	150	2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	6~9	500	400	/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执行标准																							
颗粒物	120	15	3.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标准 \ 项目	pH	CODcr	SS	氨氮																								
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350	150	2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	6~9	500	400	/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表 1-4 噪声排放标准

位置	采用标准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厂界四周	3 类	65	55

4、固体废物排放执行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与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

5、总量控制建议值

表 1-5 总量控制标准 单位: t/a

序号	污染因子	总量建议值
1	颗粒物	0.108

一、项目简介：

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31000 万元建设“电梯部件设备生产项目”，该项目拟建于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盛路以西，项目分二期建设：其中一期投资 1.8 亿元，新建钢结构厂房 18000 平方米、办公室和食堂共 2000 平米，购置剪板机、折弯机等关键设备 30 多台（套），一期项目建成达产后，年产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本项目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获得了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项目备案表（备案证号：宁开发项[2021]134 号），同意本项目建设，项目编码：2107-341862-04-01-378772。2022 年 11 月 10 日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对《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电梯部件设备生产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同意该项目的建设，批复文号为宁环审批[2022]145 号。

二、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年产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目前已阶段性建设完成。项目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与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与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1#厂房	1 层钢结构厂房，建筑面积约 5879.80m ² ，内设装卸区、组装区、成品区、原料区，年组装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	1 层钢结构厂房，建筑面积约 5879.80m ² ，内设装卸区、组装区、成品区、原料区，年组装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	一致
	2#厂房	2 层钢结构厂房，建筑面积约 4600m ² ，其中一层为生产车间，二层为办公区，一层布置有切割机、折弯机、冲压机、焊机、打磨机等 30 多台设备，年产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	1 层钢结构厂房，一层为生产车间，二层办公区未建设，生产车间布置有切割机、折弯机、冲压机、焊机、打磨机等 30 多台设备，年产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	二层未建设，不在此次验收范围内
储运工程	原料区	位于 1 号生产车间内部南侧，建筑面积 1000m ² 。用于原材料的储存。	位于 1 号生产车间内部南侧，建筑面积 1000m ² 。用于原材料的储存。	一致
	成品区	位于 1 号生产车间内部北侧，建筑面积 1000m ² 。用于成品的储存。	位于 1 号生产车间内部北侧，建筑面积 1000m ² 。用于成品的储存。	一致
	化学品库	2#厂房西侧设化学品库，占地面积约 5m ² ，最大暂存量约 0.105t，主要储存机油。	2#厂房西侧设化学品库，占地面积约 5m ² ，主要储存机油。	一致

	物料运输	项目原料及产品采用汽车运输；场内物料采用叉车运输。	项目原料及产品采用汽车运输；场内物料采用叉车运输。	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项目用电接自市政供电线路，年用电量 10 万 kwh。	项目用电接自市政供电线路，年用电量 10 万 kwh。	一致
	供水	项目用水取自市政供水管网，年用水量 609m ³ 。	项目用水取自市政供水管网，年用水量 489m ³ 。	一致
	排水	厂区雨污分流，雨水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过隔油池预处理后一并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	厂区雨污分流，雨水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过隔油池预处理后一并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	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 2 号车间内二楼，建筑面积约 1400m ² ，用于员工日常办公和休息。	未建设	未建设，不在此次验收范围内
	食堂	位于厂区西侧，建筑面积约 600m ² 。	未建设	未建设，不在此次验收范围内
	门卫室	位于厂区南侧，建筑面积约 40m ² 。	位于厂区南侧，建筑面积约 40m ² 。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切割、焊接、打磨设备上方安装集气罩，并设一套“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收集效率 90%，处理效率 95%，处理规模 7000m ³ /h。	切割、焊接、打磨设备上方安装集气罩，经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一致
	废水处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并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	一致
	噪声处理	对噪声较大的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	对噪声较大的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	一致
	固废处理	2#厂房西部建有一般固废库 1 座，面积约 10m ² ，用于边角料等暂存。2#厂房西部新建危废暂存间 1 座，面积约 5m ² ，用于废机油等暂存，并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厂区设有垃圾桶若干，并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2#厂房西部建有一般固废库 1 座，面积约 10m ² 。2#厂房西部新建危废暂存间 1 座，面积约 5m ² 。生活垃圾厂区设有垃圾桶若干。	基本一致
	地下水、土壤治理	危废库、化学品库：为重点防渗区，防渗层至少为 1m	危废库、化学品库：为重点防渗区，采用环氧漆做防腐防	基本一致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铺设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地面以混凝土铺设，采用环氧漆做防腐防渗处理，并设置 10cm 高围堰。生产车间：为一般防渗区，防渗混凝土硬化，渗透系数达到 $\leq 1.0 \times 10^{-7}$ cm/s。	渗处理，并设托盘。生产车间：为一般防渗区，防渗混凝土硬化。	
--	--	--	-------------------------------	--

三、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	环评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	项目选址于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宁路 36 号。	项目位于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宁路 36 号。	无变动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	建设内容年产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	目前实际建设内容年产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	无变动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不产生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不产生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无变动
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建设内容年产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	目前实际建设内容年产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	无变动
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	项目选址于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宁路 36 号。	项目位于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宁路 36 号。	无变动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切割、焊接、打磨设备上方安装集气罩，经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切割、焊接、打磨设备上方安装集气罩，经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无变动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无变化。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无变化。	无变动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切割、焊接、打磨设备上方安装集气罩，经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并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	切割、焊接、打磨设备上方安装集气罩，经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	无变动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并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	无变动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	切割、焊接、打磨设备上方安装集气罩，经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切割、焊接、打磨设备上方安装集气罩，经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无变动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对噪声较大的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危废库、化学品库：为重点防渗区，防渗层至少为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铺设2mm厚高密度聚乙烯，地面以混凝土铺设，采用环氧漆做防腐防渗处理，并设置10cm高围堰。生产车间：为一般防渗区，防渗混凝土硬化，渗透系数达到 $\leq 1.0 \times 10^{-7}$ cm/s。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管理。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危废库、化学品库重点防渗，生产车间为一般防渗。	无变动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一般固废有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粉尘收集后外售其他公司回用。危险废物有废机油和废油桶，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固废有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粉尘收集后外售其他公司回用。危险废物有废机油和废油桶，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无变动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	无	无	无变动

四、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表 4-1 项目原辅材料及燃料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钢板	t/a	1200	1100
2	焊丝	t/a	6	5
3	主机	套	2000	2000
4	对重架	套	2000	2000
5	对重块	个	2000	2000
6	控制柜	个	2000	2000
7	厅轿门	个	2000	2000
8	电缆	套	2000	2000
9	导轨	套	2000	2000
10	轿厢	套	2000	2000
11	润滑油	t/a	0.1	0.05
12	切削液	t/a	0.8	0.6
13	水	m ³ /a	609	489
14	电	万 kwh/a	10	10

2、主要生产设备

表 4-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1	数控闸式剪板机	HGSK-8*4050	1	1
2	激光切割机	HS-G6025H	1	1
3	切割机	/	2	1
4	台式钻床	ZHX-13	1	1
5	数控折弯机	PBB-250/4100	3	2
6	数控转塔冲床	HPH-5048-38LA2	2	2
7	点凸焊机	/	2	2
8	打磨机	/	2	2
9	空气压缩机	V-0.25/8	1	1
10	压力机	/	2	2
11	移动龙门架	5T	2	2
12	手动液压车	CBY-3	3	2
13	内燃平衡重式叉车	/	4	2
14	行车	LD5T-28.86	3	2
15	布袋除尘器	/	1	1
16	风机	/	1	1

3、产品方案

表 4-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产量（台/年）	实际产量（台/年）
1	乘客电梯	1600	1600
2	别墅电梯	300	300
3	货梯	100	100

4、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为职工生活用水及保洁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和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水阳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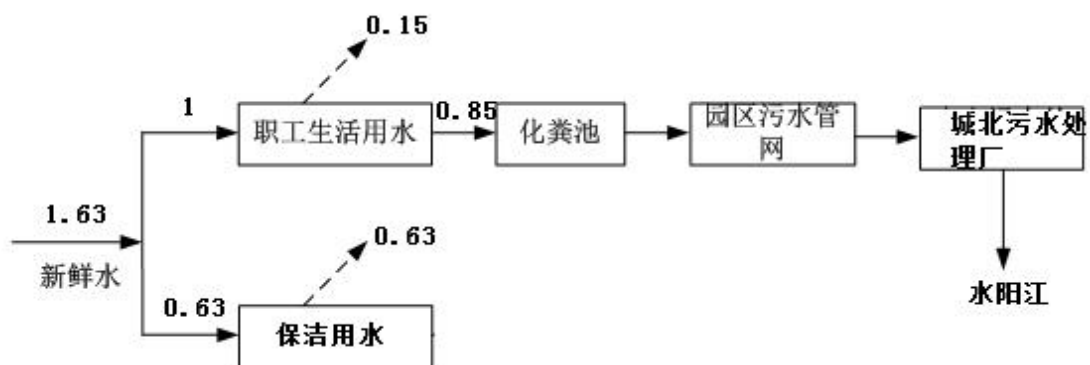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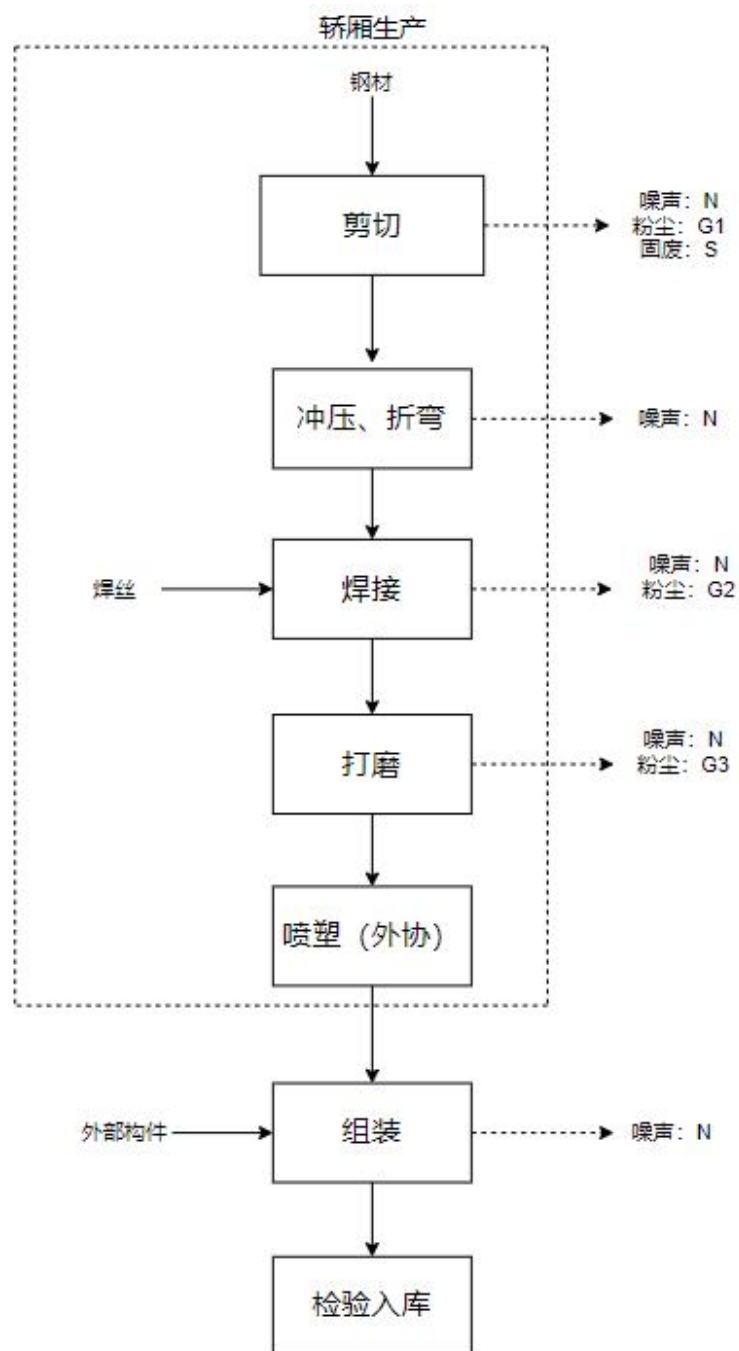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五、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产品为电梯部件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图：



G: 废气, N: 噪声, S: 固废, W: 废水

图 5-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简述：

1、剪切：根据设计图纸尺寸进行剪板、切割，将外购的钢材放置在激光切割机上，设置好相应的参数，启动切割机进行切割，部分组件需要按照设计进行

钻孔、剪板、切割、钻孔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边角料和金属粉尘 G1。

2、冲压、折弯：分割好的组件，根据需要采用冲压机、折弯机进行加工，制作出一定形状，冲压、折弯过程中产生污染物主要为噪声。

3、焊接：将加工好的组件及采购的配件进行焊接，焊材采用实芯焊丝，焊接过程会产生噪声和焊接烟尘 G2。

4、打磨、喷塑：项目所购进材料已经经过表面处理，但经过机加工工序，部分材料的表面有锈迹和毛刺，在喷塑之前先进行打磨作业，打磨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和打磨粉尘 G3，打磨后的工件包装后运输到外协公司进行喷塑作业，喷塑完成后再运送回来。

5、组装：将喷塑好的轿厢与外购的其他部件进行组装，组装后的产品检验后入库暂存。



图 5-1 厂区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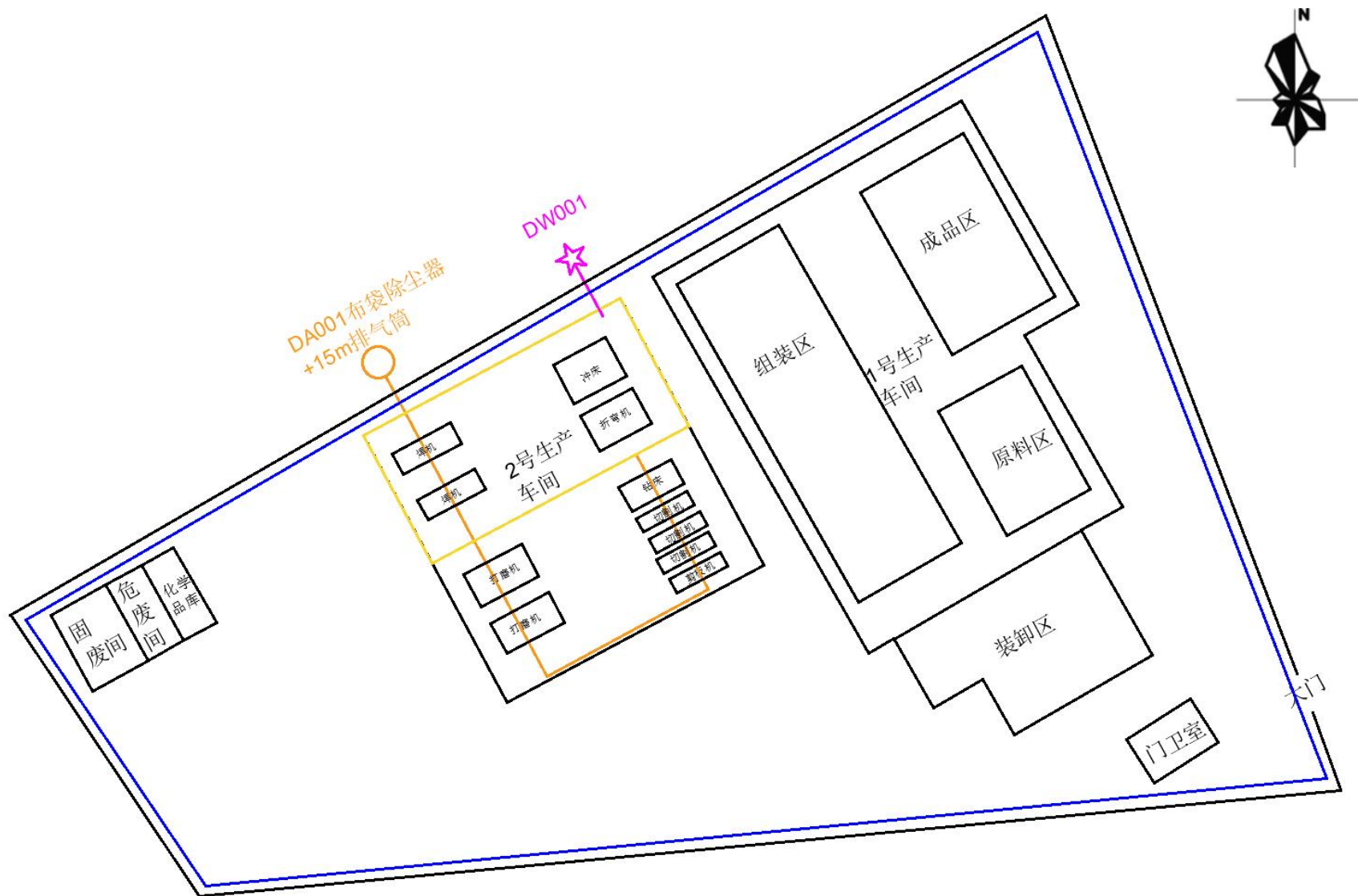


图 5-2 厂区平面布置图

六、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由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水阳江。

2、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切割、焊接、打磨过程中产生粉尘。切割、焊接、打磨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车间内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收集效率，并在车间安装机械通风设施，以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对职工及环境的影响。



图 6-1 切割、焊接、打磨废气处理设施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风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取减震、隔声措施，并合理布置生产车间内的设备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一般固废有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粉尘。钢材边角料及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后重新利用，焊渣及收集粉尘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危险废物有废机油、废切削液、含油金属屑和废油桶，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项目产生的固废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所有废弃物全部做到资源化无害化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表 6-1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固废代码/危废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发生量 (t/a)	处理处置方式
1	钢材边角料	343-005-09	40	2	收集后外售 给其他公司 回用，环卫部 门定期清运
2	焊渣	343-999-99	0.18	0.05	
3	废包装材料	900-999-99	5	1	
4	收集粉尘	900-999-66	2.035	0.2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5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0.1	0	
6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8	0	
7	废油桶	HW08 900-214-08	0.02	0	
8	含油金属屑	HW08 900-214-08	2	0	
9	生活垃圾	/	3	1	环卫部门统 一清运





图 6-2 危废库

5、排污许可证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的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435 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制造。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进行判定，可知：本项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表中的“二十九、通用设备制造业 34”的“其他”，本项目的排污许可填报“管理类别”应为“登记管理”。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进行排污许可登记，有效期为 2023 年 2 月 9 日至 2028 年 2 月 8 日。登记编号：91341881MA8N0DMB8Y001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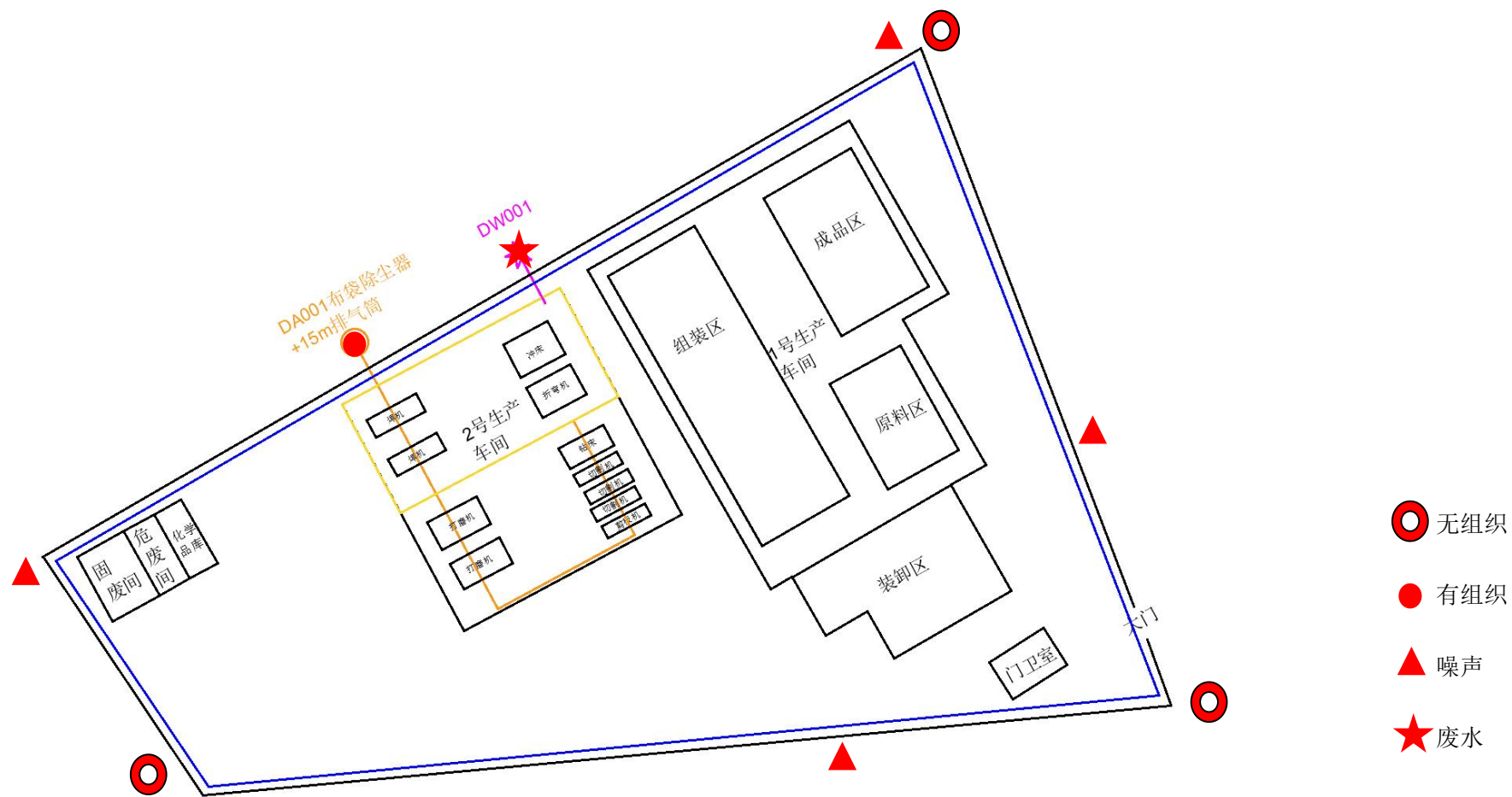


图 6-3 厂区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

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电梯部件设备生产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城市发展总体规划及园区总体规划，选址合理。项目运营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有效处置；污染物排放满足总量控制要求，环境风险可以接受，因此，在项目在营运营期有效落实本次环评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保证环保措施正常运行，环境影响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可行。

2、审批意见

一、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电梯部件设备生产项目(一期)选址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盛路。项目购置剪板机、折弯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达产后，年产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该项目经宁国经开区(港口产业园)管委会宁开发项[2021]134 号同意备案，项目代码:2107-341862-04-01-378772。经我局研究，原则同意建设。

二、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待接入污水管网后，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三、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四、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五、该项目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六、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建设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应申领排污许可证，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的，根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有关规定，你单位不得出具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意见。

七、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照有关规定自主组织竣工环保验收，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应当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

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八、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8-1 环评批复要求与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及环评报告	实际落实情况
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电梯部件设备生产项目(一期)选址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盛路。项目购置剪板机、折弯机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达产后,年产电梯部件设备 2000 台。该项目经宁国经开区(港口产业园)管委会宁开发项[2021]134 号同意备案,项目代码:2107-341862-04-01-378772。经我局研究,原则同意建设。	落实 建设项目位于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宁路 36 号,建设位置未发生变化。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待接入污水管网后,度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落实 生活污水由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水阳江。
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落实 切割、焊接、打磨废气经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落实 项目采取合理、可行的隔声、减震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落实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一般固废有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粉尘。钢材边角料及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后重新利用,焊渣及收集粉尘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危险废物有废机油、废切削液、含油金属屑和废油桶,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建设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应申领排污许可证,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的,根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有关规定,你单位不得出具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意见。	落实 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进行排污许可登记,有效期为 2023 年 2 月 9 日至 2028 年 2 月 8 日。登记编号:91341881MA8N0DMB8Y001Y。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照规定自主组织竣工环保验收,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应当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本次申请验收。

九、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及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项目检测前，相关部门根据检测方案制定了详细的质量控制计划，并按照计划实施。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生产处于正常。检测期间生产在大于 75% 额定生产负荷的工况下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

（3）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各检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5）现场采样、保存及实验分析阶段均采取相关质控措施。

①废水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规定执行。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通过空白、平行样、质控标样等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②废气检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前按检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采样时企业正常生产且工况达满负荷 75%以上，各生产工段和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检测断面处于平直或竖直管段，工艺尾气的采集、保存、运输均严格按照检测技术规范进行，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的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③ 无组织排放检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 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 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 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的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④噪声检测方法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国家环保局, 1986) 和《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要求进行, 采用等效声级 $L_{eq}(A)$ 值为进行了评价, 各项质控措施和结果满足相关规范的要求。评价量, 统计声级 L_{10} 、 L_{50} 、 L_{90} 作为依据, 测量仪器为 HS6288E 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校准仪器为 HS6020 校准仪, 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 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 检测时气象条件满足检测技术要求, 从而确保了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可靠性。

十、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下表。

表 10-1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排口	COD _{cr} 、pH、氨氮、SS	3 批次/1 点/1 天

2、 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下表。

表 10-2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切割、焊接、打磨废气排气筒 (DA001) 进出口	颗粒物	3 批次/2 点/2 天
无组织 废气	厂界东	颗粒物	3 批次/3 点/2 天
	厂界南		
	厂界北		

3、 厂界噪声

在厂界外共布设 4 个监测点。监测频次为连续 2 天，每天昼夜各监测一次。

表 10-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在厂界四周各布置 1 个监测点，共 4 个	噪声等效声级	连续 2 天，昼夜各一次

十一、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有组织）：

本项目切割、焊接、打磨废气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标准。

表 11-1 切割、焊接、打磨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分析日期	2023.02.19			排气筒高度	15m		
采样 时间	检测 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2023.02.19	切割、焊接、打磨废气排气筒（DA001）进口	标干流量(m³/h)		1356	1308	1333	1332
		颗粒物	产生浓度（mg/m³）	152	147	164	154
			产生速率（kg/h）	0.206	0.192	0.219	0.206
	切割、焊接、打磨废气排气筒（DA001）出口	标干流量(m³/h)		1170	1140	1132	1147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³）	<20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0.023	<0.023	<0.023	<0.023
分析日期	2023.02.20			排气筒高度	15m		
采样 时间	检测 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2023.02.20	切割、焊接、打磨废气排气筒（DA001）进口	标干流量(m³/h)		1343	1196	1245	1261
		颗粒物	产生浓度（mg/m³）	151	160	155	155
			产生速率（kg/h）	0.203	0.191	0.193	0.196
	切割、焊接、打磨废气排气筒（DA001）出口	标干流量(m³/h)		1243	1086	1151	1160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³）	<20	<20	<20	<20
			排放速率（kg/h）	<0.025	<0.022	<0.023	<0.023

2、废气（无组织）：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浓度范围为 0.058~0.113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浓度。

表 11-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参数测试结果
------	------	--------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大气压力 (KPa)	气温 (°C)
2023.02.17	厂界东	82	102.5	8.1~10.2
		110		
		97		
	均值	96		
	厂界南	80		
		92		
		98		
	均值	90		
	厂界北	118		
		110		
		113		
	均值	114		
2023.02.18	厂界东	73	100.5	11.0~13.1
		68		
		58		
	均值	66		
	厂界南	70		
		67		
		97		
	均值	78		
	厂界北	83		
		58		
		62		
	均值	68		

3、废水：本项目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1-4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3.02.18	分析日期		2023.02.18~2023.02.19		
样品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pH 值	7.1	6.8	7.3	/	无量纲
	氨氮	2.41	3.25	2.74	2.80	mg/L
	悬浮物	41	53	46	47	mg/L
	COD _{cr}	85	93	87	88	mg/L

4、厂界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为达标排放。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1-5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2023.02.17		2023.02.18	
		昼	夜	昼	夜
	1#东	53.0	44.6	54.3	45.3
	2#南	55.4	45.4	55.6	46.2
	3#西	56.3	46.3	57.3	46.7
	4#北	56.8	45.8	56.2	45.4
气相条件		昼：多云 夜：多云 风速：1.1m/s		昼：多云 夜：多云 风速：1.0m/s	

5、总量核算：

表 11-6 总量核算表

污染物	排放速率/排放浓度	年工作时间/排水量	实际排放总量	总量要求	是否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COD _{cr}	88mg/L	255t/a	0.022t/a	/	不核算
NH ₃ -N	2.80mg/L		0.0071t/a	/	不核算
颗粒物	0.023kg/h	2400h/a	0.0552t/a	0.108t/a	满足





图 11-1 现场采样图

十二、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项目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项目切割、焊接、打磨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限值。

3、噪声：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为达标排放。

4、固废：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一般固废有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粉尘。钢材边角料及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后重新利用，焊渣及收集粉尘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危险废物有废机油、废切削液、含油金属屑和废油桶，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5、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排入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 $\text{NH}_3\text{-N}$ 、 COD_{cr} 总量由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调剂，本次验收不核算。本项目烟粉尘排放总量为 0.0552t/a，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电梯部件设备生产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现场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修改意见	完成情况	备注
1	核实项目实际投资、废气及废水执行标准；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投资备案的一致性，以及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和项目产能的匹配性；核实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生产工艺流程、产污节点。	已核实实际投资、废气及废水执行标准，已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投资备案的一致性，以及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和项目产能的匹配性。已核实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生产工艺流程、产污节点。	P4
2	核实废气收集、净化效果，附废气净化处理工艺路线和相关参数；核实污染物排放总量和环境防护距离的符合情况；核实水量平衡图，附污水纳管证明或协议；核实固废种类及产生量，明确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和一般固废综合利用途径，建立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废去向台账，附有效的危废处置协议，规范危废和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建设。	已核实废气收集、净化效果，附废气净化处理工艺路线和相关参数；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一般固废有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粉尘。钢材边角料及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后重新利用，焊渣及收集粉尘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危险废物有废机油、废切削液、含油金属屑和废油桶，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P18
3	完善相关场所环保标识和总平面布置图，标注雨污管线、废气收集管线、净化设施、排气筒、固废暂存场所等在厂区位置；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登记表；规范图表，勘误文字。	已完善相关场所环保标识和总平面布置图，标注雨污管线、废气收集管线、净化设施、排气筒、固废暂存场所等在厂区位置。已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登记表。	P16、P2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电梯部件设备生产项目（一期）				建设地点		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宁路 36 号							
	行业类别		C3435 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0 台电梯设备部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000 台电梯设备部件		环评单位		安徽师范大学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宁环审批[2022]14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10				竣工日期		2023.2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02.09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蓝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881MA8N0DMB8Y001Y			
	验收单位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8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所占比例（%）		0.32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0		所占比例（%）		0.5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废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h/a）		2400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验收时间		2023.2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22t/a										
	氨氮					0.0071t/a										
	废气															
	二氧化硫															
	颗粒物					0.0552t/a										
	氮氧化物															
	其它与项目特征有关的污染物															

